

湖南方言数范畴标记的类型特点

彭晓辉¹

【摘要】：湖南方言类型纷繁复杂，数范畴标记形式多种多样，主要类型有单数、复数、准双数、准少量数。湖南方言复数标记种类繁杂，类型丰富。湖南方言人称代词数的表现形式可以宽泛地分为两分、三分、四分格局三个类型，其蕴含共性(*implicational universals*)关系为：准少量数>准双数>复数>单数。

【关键词】：湖南方言 数范畴 类型 特点

【中图分类号】：H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5675(2019)04-162-04

湖南方言多种多样，湖南方言数范畴标记形式也十分复杂，但从语法意义上讲，一般可以分为复数、双数、少量数三种类型。本文重点探讨湖南方言数范畴标记的类型及特点。

一、湖南方言复数标记的类型特点

表1 湖南方言复数表达类型

	人称代词	人类名词	非人类名词
第一类	+	-	-
第二类	+	+	-
第三类	+	+	+

(说明：“+”代表有复数标记，“-”代表没有复数标记。)

湖南方言中，一般是体词才能有复数标记。体词可分为人称代词、人类名词、非人类名词等小类，在此基础上建构体词范畴与复数标记范畴之间的关系，由此概括出湖南方言复数表达的三种类型：

从上表可以看出，第一种类型是仅人称代词有复数标记；第二种类型人称代词、人类名词有复数标记；第三种类型人称代词、人类名词、非人类名词均有复数标记。从复数表达形式类型可以看出，湖南方言复数标记程度与名词的生命度紧密相关，基本规律如下：

人称代词>人类名词>非人类名词

这是体词生命度的等级序列，越靠近左端，其生命度越高，越靠近右端，其生命度就越低。生命度越高的体词，越有可能有复数标记。也就是说，右边项目有复数标记，左边项目就一定有复数标记，反之不然。湖南所有方言点人称代词都有单复数的对立。

¹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湖南方言里表示复数、双数、少量数的语法成分系统研究”（编号：14YJC740072）。

作者简介：彭晓辉，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文学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湖南长沙，410205。

湖南方言复数表达的三种类型在湖南方言中分布极不平衡:第一种类型分布范围最为广泛,主要代表点为长沙话,益阳话、衡阳话、泸溪话等;第二种类型分布范围相对要小,主要代表点为常德话、岳阳话、祁东话、隆回高坪话等;第三种类型只在个别方言点出现,主要代表点为湖南桃源话。湖南方言复数表达类型分布不平衡说明湖南方言内部差异较大。

从标记形式上看,湖南方言表达复数的语法形式类别有内部屈折(隆回罗白话等)、合音(东安土话等)、附加(桃源话等)等,由此可将湖南方言复数形式归纳为附加型、屈折型、合音型等三个类型。在已经调查的湖南方言中,人称代词复数形式才有屈折型、合音型,普通名词没有。屈折型一般为声调屈折,如湖南冷水江话^[1]、湖南绥宁话^[2]、湖南隆回高州话^[3],其基本规律可以用一个蕴含共性序列表达式来表达:

第三人称>第二人称>第一人称

左边项目蕴涵右边项目,主要含义可以表述为:如果第三人称是用屈折手段构造复数,那么一、二人称一般也用屈折手段,反过来并不一定。合音型是湖南方言复数表达形式较为独特的类型。合音有一个过程,合音过程就是指单数人称代词与附加式复数标记的语音缩合的过程,而通过这种方式来构造人称代词复数的类型就叫做合音型。目前仅发现湖南东安土话^[4]的人称代词复数形式属于合音型。

湖南方言复数形式中最常见、最普遍的是附加型。附加型是指通过在代词或名词后附加复数标记来构造复数的类型。根据附加式复数标记的语法功能及性质,可以区分为词缀标记和词汇标记。^[5]词缀标记指没有实在意义而固定在单数人称代词和名词的前面或后面表示复数意义的成分,它不同于词缀,更接近形态学上的记号。词汇标记指有一定实在意义而固定在单数人称代词(或名词)后面表示复数意义的成分,实义性相对较强,它是经过“词汇化”了的语法单位,不同于短语和词。如下表2。

表2 湖南方言复数标记主要特点

标记类型	方言点举例	复数标记	主要特点
词缀标记	湖南桃源话	岸	单音节形式,意义虚化,功能泛化,语音弱化,独立性差,类推性强(能用在人称代词、人类名词、非人类名词后)。
词汇标记	湖南溆浦话	齐家	双音节形式,语音弱化,但意义较为实在,功能相对单一(一般只用在人称代词后),独立性强,类推性相对较弱。

通过上表中两个方言点复数标记的对比,湖南桃源话“岸”^[6]是语法化程度高的词缀标记;溆浦话的“齐家”^[7]是语法化程度低的词汇标记。词缀标记与词汇标记不是对立的,而是有一定的内在联系:词缀标记由词汇标记演变而来。这在湖南祁东话中体现得较为充分。祁东话老派的复数标记为“人”,新派为“一个”,新派的人称代词复数还可以用“个”来标记^[8],其语法化路线为:

我人→我人一个→我一个→我个

祁东话人称代词后附“个”来标记复数,即逐渐由双音节形式发展为单音节形式,表明祁东话复数标记语法化程度越来越高,“个”是较为典型的词缀标记。

复数标记作为方言的特征词之一,却在湖南部分方言点发生了变化,如湖南老派长沙话人称代词的复数标记为“屋里”,而

新派为“们”；老派祁东话人称代词的复数标记为“人”，新派为“一个/个”。复数标记成为方言新派老派的区别特征之一，说明湖南方言正处于嬗变时期。

湖南方言中，人称代词复数必须有标记，是人称代词的组成部分。湖南很多方言点的名词在表达复数时也后附了复数标记，但没有承担名词单复数对立功能，这不同于英语复数标记“-(e)s”。在湖南方言点中，单复数同形情况普遍存在，名词的单复数形式基本不承担结构功能，往往需要借助上下文语境才能显示出来，其基本规律为：能否添加复数标记与名词的生命度、有定性特征紧密相关，有定的名词才有可能附加复数标记，其它情况下就不能使用。

二、湖南方言中双数、少量数标记的类型特点

湖南方言除了复数标记外，部分方言点中某些词还具有表示双数和少量数的语法功能，如湖南泸溪话的“两/两条”、通津铺话的“两个”^[9]、祁东话的“两个”具有表示双数的语法功能，祁东话的“几个”、泸溪话的“几条”具有表示少量数意义的语法功能。以湖南祁东话为例来说明双数、少量数的用法。

祁东话的“两个”、“几个”分别具有标记人称代词甚至是指人名词双数、少量数(大于3小于10)的功能，其总体特征为：语音弱化(均读轻声)，意义虚化(表示“数”的语法意义)，附着性强(与人称代词或名词组成的结构不是同位结构)。

这里需要说明的一点是，祁东话中在表达双数、少量数的语法意义时，只是倾向使用“两个”、“几个”来做标记，在模糊数量意义时，可以直接用复数标记“一个”来替代，没有语法上的使用强制性，说明祁东话的双数用法、少量数用法不够稳定。而祁东话“三个”及以上数量短语不能直接用在人称代词、称谓名词后来表示数量意义，相较这些数量结构来说，“两个”、“几个”分别具有标记双数、少量数的功能。与典型的双数、少量数语法标记相比，祁东话的“两个”、“几个”实义性强，语法化不够彻底，因此只能称之为准双数标记、准少量数标记。

综上所述，湖南方言中双数、少量数表达成分一般有以下特征：

1. 双数、少量数标记属于附加型标记，标记成分比较单一，主要承载形式分别为“两个/两”、“几个”，实义性较强，虚化不够彻底，属于词汇标记类型。
2. 双数、少量数与复数没有形成严格对立，在模糊数量意义时，双数、少量数用法可以用复数用法来替代。因此双数、少量数标记只是一种倾向性用法，语法性质不很稳定。从稳定性程度看，双数标记高于少量数标记。
3. 一般是人称代词才有表示双数、少量数的语法成分，个别方言点称谓名词有双数、少量数表示法，但没有发现普通名词使用双数、少量数语法成分的情况。双数、少量数语法成分类推功能有限，标记功能相对复数标记要弱。
4. 有的方言中双数、少量数标记与复数标记是相互排斥的关系，呈现互补分布状态，如新派祁东话使用了双数或少量数标记，就不能使用复数标记；使用了复数标记，就不能再使用双数或少量数标记，两者具有互补性。有的方言中却没有构成相互排斥的关系，如泸溪话中的“你两、你两条”和“你们两、你们两条”、“你几条”和“你们几条”的用法共存，“你两、你两条”“你几条”等双数、少量数表示法不是固定的，准双数、准少量数标记与复数标记没有互补性。

湖南方言中使用双数、少量数标记的情况不是很普遍，能否发展成为典型的双数、少量数用法还有待于进一步观察。

三、湖南方言数范畴的类型学特点

湖南方言人称代词都有数的标记形式。根据是否存在复数、双数、少量数标记成分,我们可以宽泛地把湖南方言人称代词数的表现形式分为两分、三分、四分格局三个类型。

湖南方言人称代词数的表现形式两分、三分、四分格局类型中,数字越小,数的形态标记就越简单,数字越大,数的形态标记就越丰富。两分格局是湖南方言人称代词数的表现形式的基本类型,大多数湖南方言点人称代词数的表现形式属于两分格局类型,说明湖南方言数范畴形态标记较为简单。三分格局的方言点相对较少,四分格局方言点更少,目前主要以湖南祁东话、泸溪话为代表,三分、四分格局类型的出现,表明湖南方言数范畴标记正处于发展当中。总体来说,湖南方言数范畴标记不是很丰富,较好地保留了汉语作为分析型语言的基本特征。

在湖南方言中,人称代词数的表现形式,无论是两分格局类型,还是三分、四分格局类型,单数都是无标记的,复数、双数、少量数都是有标记的。四分格局包含了单数、复数、双数、少量数等,说明湖南方言人称代词的数范畴较为完善。湖南方言人称代词表达复数意义必须添加复数标记,表明人称代词有单复数的对立。

Greenberg 总结了人类语言学有关“数”的基本共性:“第 34 条:有双数的语言才会有三数。有复数的语言才会有双数。第 35 条:复数在所有的语言里都用某种非零形式的语素来表示,而单数在有些语言中仅用零形式表示。双数和三数几乎从不采取零形式。”^[10]Croft. W^[11]进一步建立了“数”的语法等级:

少量数/三数>双数>复数>单数

这是人类语言数范畴蕴涵共性序列,左边的项目蕴涵右边的项目,其意义可以表述如下:一种语言如果有少量数或三数,那么一定有双数、复数和单数,如果有双数,那么一定有复数和单数,并不一定有少量数或三数,如果有复数,那么一定有单数,但并不一定有双数、少量数或三数。这个“数”的语法等级还有一个意思,即越往左,标记程度越高,越往右,标记程度越低。湖南方言人称代词“数”的标记程度完全符合人类语言“数”的标记规律。

根据目前的调查,湖南方言点人称代词的表现形式中的准少量数、准双数、复数、单数之间的关系是有规律可循的:两分格局只能是单数和复数的对立,三分格局只能是单数、准双数、复数的对立,四分格局只能是单数、复数、准双数、准少量数的对立,不会出现三种类型之外的其他情形。从语言类型学角度看,尽管湖南方言点多面广,复杂多样,但人称代词中单数、复数、准双数、准少量数表示法要遵循一定的规律,这个规律可以用一个语法等级序列来概括:

准少量数>准双数>复数>单数

这个语法等级序列的基本意义就是左边项目蕴含右边项目,具体来说,在湖南方言中,某一个方言点如果有准少量数,那么就一定会有准双数、复数;如果有准双数,那么一定有复数和单数,但不一定会有准少量数;如果有表示复数的标记,那肯定有单数,但并不一定会有准双数、准少量数。这个语法等级序列揭示了湖南方言数范畴类型的蕴含共性(implicational universals)关系,正好与 Croft. W 总结的人类语言“数”的规律基本一致,较好地体现了湖南方言人称代词数的表现形式的类型学特点。

参考文献:

- [1] 陈建初.湖南冷水江方言的代词[J].古汉语研究(增刊),1995:16-21.
- [2] 曾常红.绥宁方言的代词[A].伍云姬.湖南方言的代词[C].长沙: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85-100.
- [3] 丁加勇.隆回方言的代词系统[A].伍云姬.湖南方言的代词[C].长沙: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202-217.

[4] 鲍厚星. 东安土话研究 [M]. 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8:212.

[5] 彭晓辉. 汉语方言附加式复数标记的性质类型 [J]. 汉语学报, 2014 (2) :90-95.

[6] 陈蒲清. 桃源方言的复数语尾“岸” [J]. 湘潭大学学报. 湖南方言专辑(增刊), 1983.

[7] 贺凯林. 漵浦方言研究 [M]. 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8:194.

[8] 彭晓辉. 湖南祁东话复数标记“一各”的功能及语法化 [J]. 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2014 (2) :120-124.

[9] 储泽祥, 丁加勇, 曾常红. 湖南慈利通津铺话中的“两个” [J]. 方言, 2006 (3) :217-221.

[10] Greenberg, Joseph H. (ed). Universals of Language. Mass Cambridge: M. I. T. Press. 1966:94.

[11] William Croft . Typology and Universal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又见 Croft, W. 著沈家煊
导读. 语言类型学与普遍语法特征 [M].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97.